附件1

太原海关随机抽查事项清单

序号	抽查项目		检查对象	事项类别	检查方式	检查主体	检查依据
	抽查类别	抽查事项					
1	国境口岸卫生监督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	对国境口岸的卫生监督	口岸食品生产经营单位（食品生产、食品销售、餐饮服务）、饮用水供应单位、公共场所经营单位、储存场地经营单位或者个人	国境口岸卫生监督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	现场检查	发生该项检查业务的主管海关	1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境卫生检疫法》第十八条。 2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境卫生检疫法实施细则》第一百零七条。 3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第一百五十二条第四款。 4.《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》第四条。 5.《国境口岸卫生许可管理办法》第五条。 6.《传染病防治法》第二十九条。 7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境口岸卫生监督办法》第九条。
2	检验检测机构（进出口商品检验领域）	对检验检测机构（进出口商品检验领域）检验检测活动的监督	太原海关技术中心	检验检测机构（进出口商品检验领域）	现场检查	太原海关	1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商品检验法》第二十二条。 2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商品检验法实施条例》 第五十四条。 3.《国务院关于深化“证照分离”改革 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的通知》（国发〔2021〕7号）改革事项“进出口商品检验鉴定业务的检验许可”的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。
3	出口监管仓库	对出口监管仓库的监管和查验	出口监管仓库	出口监管仓库	现场检查	发生该项检查业务的主管海关	1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》第六条 、第三十二条 、第四十五条。 2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对出口监管仓库及所存货物的管理办法》第十六条。
4	对出境植物及其产品、其他检疫物的生产、加工、存放单位的检疫监管	出境种苗花卉生产企业监督管理	出境种苗花卉生产企业	对出境植物及其产品、其他检疫物的生产、加工、存放单位的检疫监管	现场检查	发生该项检查业务的主管海关	1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境动植物检疫法》第四条。 2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境动植物检疫法实施条例》第三十二条、第五十三条。
5	免税商店和免税品核查	对免税商店的核查和实地检查	免税商店	免税商店和免税品核查	现场检查	发生该项检查业务的主管海关	1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》第六条、第四十五条。 2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对免税商店及免税品监管办法》第五条。 3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对免税商店及免税品监管办法》第二十七条。